



中国国家教育委员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合作项目

# 特殊儿童的 随班就读试验 ——农村的成功经验

陈云英 华国栋 主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 北京 ·

特殊儿童随班就读试验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特殊儿童的随班就读试验:农村的成功经验/陈云英,  
华国栋主编.-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8.8

ISBN 7-5041-1820-6

I. 特… II. ①陈… ②华… III. 特殊教育-经验-中国  
IV. G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8546 号

责任编辑 许佩云

责任印制 田德润

责任校对 程丽明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 46 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唐山市胶印厂印装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6.75 字数:162 千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 001—4 000 册 定价:15.00 元

# 序

自 1988 年召开全国第一次特殊教育工作会议以来,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工作成为特殊教育“多种形式办学”政策中的重点教改方案。在国家教委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领导下,全国多数地区已开展随班就读试验工作并已取得丰硕的成果。1994 年国家教委颁发了《关于开展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的试行办法》文件,充分肯定了随班就读教育改革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同年,中国特殊教育界的代表人士参加了在西班牙萨拉曼卡召开的特殊教育国际研讨会,把中国的随班就读经验正式与国际的一体化教育(integrated education)和全纳性教育(inclusive education)联系起来,在跨世纪之交引起了国内外特殊教育界对这个发展趋势的关注。

在 1989~1993 年间,笔者接受国家教委委托,先后开展了“弱智儿童随班就读”试验、“普通师范加开特殊教育课程”试验。这两项试验的成果《课堂上的特殊儿童》、《师资培训的初步研究》两篇文章及十多篇调查报告和论文,为国家教委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实施“贫困地区开展特殊教育”1994~1995 年项目打下了基础。为解决这个项目的师资培训问题,我们撰写并出版了《残疾儿童的教育诊断》、《随班就读课堂教学》。

在以上三个课题的研究与试验中,我们开展了 80 多次全国性或省(自治区)市级的培训工作,前后大约有 4000 多人受过一级(国家级)的与我面对面的培训,经过二级或三级培训的人员则无法估计,这些培训作为试验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保证。通过总结国

内成功的试验经验与吸收国外一体化教育的思想与教学改革的经验中,逐步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多种形式随班就读,以及一套师资培训的方案与教材。

本书是“贫困地区开展特殊教育”项目的研究成果之一,项目于1994年~1995年在黑龙江、安徽、贵州、四川、广西壮族自治区(简称广西)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简称宁夏)的15个贫困县开展工作。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建立了国家、省(自治区)、市三级领导小组和三级专家小组。笔者受国家教委委托为国家专家组组长,成员有华国栋、徐白仑、叶立言、王书荃、钱丽霞、沈云裳、彭霞光、纳新,分别对项目省(自治区)进行指导和评价。在各级教委的领导和支持下,通过各校校长、教师的辛勤劳动,各项活动得到顺利开展。这不仅促进了项目地区特殊教育事业的发展,而且运用了行动研究的方法来推动特殊教育事业的发展,以定性和定量的材料结合起来形成了本书所总结的研究成果。它的主要特色是,在贫困地区运用行动研究(action research)与项目评价(programm evaluation)的方法,推动特殊教育的实施与残疾儿童随班就读的试验。本书重点在于总结实用性较强的研究的设计、过程、方法与工具,及其他八个方面的成效。这八个方面的成效是:1. 提高对特殊教育的认识;2. 有效的管理措施;3. 残疾儿童的测查和教育安置;4. 对教师的挑选和培训;5. 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6. 对残疾儿童的辅导训练;7. 学校与学生家长的合作;8. 争取社区对项目的支持。

本书的理论根据为前面提到的、由笔者主编的几本著作。第一篇的项目设计由笔者制定;第三篇第一节至第四节由华国栋执笔,评价方案与调查表由华国栋协助完成;第二篇的内容是依据各省(自治区)回收的数据分析结果、各省(自治区)提供的文件资料、专家组的调查报告。文字部分由钱丽霞整理完成“提高对特殊教育的认识”、“有效的管理措施”;王书荃整理完成“残疾儿童的测查和教

育安置”、“对教师的挑选和培训”；彭霞光整理完成“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对残疾学生的辅导训练”；叶立言整理完成“学校与学生家长的配合”、“争取社区对项目的支持”；统计工作在张家全的指导下完成。

在此，感谢国家教委外事司与基教司对我们工作的支持，感谢专家组成员的智慧与辛勤劳动；感谢张家全教授对统计工作的指导，感谢肖兵辛勤的秘书工作及田爱茹的文字处理；感谢各省（自治区）、各市、各校的领导、校长、教师、家长以及特殊儿童本人对特殊教育工作的开展与落实的配合与付出。最后，感谢教育科学出版社对本书出版的支持与重视。

陈云英

1997年11月26日于北京



## 第一篇 基本情况

- 一、“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的教育”项目的背景 ..... (1)
- 二、项目目标与项目活动 ..... (2)
  - (一)项目目标 ..... (2)
  - (二)项目活动及安排 ..... (3)

## 第二篇 随班就读工作经验

- 一、提高对特殊教育的认识 ..... (4)
  - (一)抓好宣传队伍 ..... (5)
  - (二)开展宣传工作 ..... (9)
  - (三)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 ..... (10)
- 二、有效的管理措施 ..... (13)
  - (一)明确目标,责任到人 ..... (14)
  - (二)政策落实,搞好管理 ..... (16)
  - (三)加强管理,提高项目质量 ..... (18)
- 三、残疾儿童的测查和教育安置 ..... (23)
  - (一)随班就读对象的确定 ..... (23)
  - (二)对残疾儿童作出合理的教育安置 ..... (29)
- 四、对教师的挑选和培训 ..... (33)
  - (一)对随班就读的教师进行挑选 ..... (33)

|                              |             |
|------------------------------|-------------|
| (二)对教师进行培训·····              | (34)        |
| (三)从实际出发确定师资培训的内容和方法·····    | (35)        |
| (四)教师通过培训提高了水平·····          | (40)        |
| <b>五、残疾儿童的教育教学·····</b>      | <b>(43)</b> |
| (一)根据本地区的情况制定教育教学的有关规定·····  | (43)        |
| (二)针对残疾儿童的实际备课·····          | (48)        |
| (三)照顾差异,合作教学,发挥小伙伴的助学作用····· | (64)        |
| (四)考核方式灵活·····               | (66)        |
| <b>六、对残疾学生的辅导训练·····</b>     | <b>(69)</b> |
| (一)辅导训练的要点·····              | (69)        |
| (二)辅导训练的内容·····              | (70)        |
| <b>七、学校与学生家长的合作·····</b>     | <b>(73)</b> |
| (一)确立学校与家长的合作关系·····         | (73)        |
| (二)学校与家长合作的主要做法·····         | (77)        |
| <b>八、争取社区对项目的支持·····</b>     | <b>(82)</b> |
| (一)社会支持是搞好随班就读的重要条件·····     | (82)        |
| (二)社区支持的主要做法·····            | (85)        |

## 第三篇 项目工作的成效与评价

|                          |              |
|--------------------------|--------------|
| <b>一、项目评价的方案与实施·····</b> | <b>(89)</b>  |
| (一)为什么要进行项目评价·····       | (89)         |
| (二)项目评价的概念、程序和方法·····    | (91)         |
| (三)项目评价方案·····           | (92)         |
| (四)项目评价方案的实施·····        | (101)        |
| <b>二、项目评价结果分析·····</b>   | <b>(105)</b> |
| <b>三、项目取得的成效·····</b>    | <b>(108)</b> |
| <b>四、结论·····</b>         | <b>(128)</b> |

|           |       |
|-----------|-------|
| 附录一.....  | (132) |
| 附录二.....  | (143) |
| 参考文献..... | (202) |

# 第一篇 基本情况

## 一、“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的教育”项目的背景

中国已经在人口覆盖超过 90% 的地区普及了初等义务教育，但残疾儿童、少年接受教育的情况同正常儿童、少年的情况有较大差距。京、津、沪等大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尚能达到 80% 以上，而贫困地区、农村，由于经济落后、交通不便，以及人们的认识等种种原因，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一般低于 40%，巩固率也较低。贫困地区残疾儿童、少年接受教育的问题已成为 2000 年全国普及义务教育的薄弱环节之一。

中国政府历来重视贫困地区的发展，每年拨出 1 亿多元专款支持贫困县基础教育，也十分重视特殊教育的发展。据 1994 年不完全统计，全国已有 1241 所特殊学校，残疾儿童入学数已大大增加，但仍满足不了适龄残疾儿童的入学需要。与此同时，为了顺应国际上全纳性教育的开展，我国，特别是在贫困地区、农村、山区，已普遍开展了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小学随班就读。1994 年，国家教委在总结各地随班就读经验的基础上，颁发了《关于开展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的试行办法》，为今后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指明了方向，并提供了政策等方面的保证。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对中国贫困地区基础教育发展也表示了特别关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 1989 年发表的《中国妇女与儿童》报

告中指出,90年代,该组织与中国在基础教育领域合作的重点将放在“处于不利地位的儿童诸如在山区、边远或少数民族地区儿童身上,以使儿童不致中途辍学”。因此,贫困地区残疾儿童、少年的入学,成了中国政府与联合国共同关心的一个问题。

鉴于中国政府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促进贫困地区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方面的一致愿望,双方于1994年初签署了“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的教育”(1994~1995年过渡周期)合作项目立项书,旨在通过该项目的开展,提高残疾儿童入学率、巩固率,总结和推广贫困地区残疾儿童、少年在普通小学就读的经验,最终实现义务教育的普及。在合作双方共同努力下,项目于1994年初正式组织实施,并委托由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特殊教育研究室牵头的专家组对项目的实施进行指导。

## 二、项目目标与项目活动

### (一)项目目标

通过普通小学对残疾儿童的合理安置,适当调整课程,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并提供其他必要的支持,从而使残疾儿童在普通小学接受特殊教育,身心得到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贫困地区残疾儿童的入学率和巩固率。项目在6省(自治区)15县(市)实施。

| 项目省(自治区) | 项目县(市)   |
|----------|----------|
| 宁夏       | 灵武、盐池、固原 |
| 安徽       | 六安、枞阳、太湖 |
| 广西       | 隆林、马山、田阳 |
| 贵州       | 关岭、六枝特区  |

| 项目省(自治区) | 项目县(市)   |
|----------|----------|
| 四川       | 仪陇、巴中、宣汉 |
| 黑龙江      | 桦南       |

## (二)项目活动及安排

本项目采用了行动研究的方法,开展国家、省(自治区)、县三级活动,依靠设计好的活动来进行教育改革与试验。为实现项目总目标,提高残疾儿童的入学率与巩固率,1994年共开展了9个国家级活动,6个省(自治区)级活动,2个县级活动。这些活动主要围绕项目活动计划的制定与管理,对残疾儿童的测查、安置,在普通小学提供特殊需要的服务,师资培训,以及项目中期评估等几方面工作。1995年共开展11个国家级活动,3个省(自治区)级活动,2个县级活动。这些活动主要围绕项目的管理与协调、课程设置和教学方法等方面培训项目地区的师资,以及对项目的检查与评估。

## **第二篇      随班就读 工作经验**

如前所述,我们是通过设计项目活动,通过行动研究来开展农村特殊儿童随班就读工作,在行动研究中我们总结了八方面的经验,并逐步上升为理论认识。

### **一、提高对特殊教育的认识**

参加“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的教育”项目的 15 个县(市),由于受经济、交通、信息/ 地方语言等因素的影响,整个基础教育发展较为落后,特殊教育起步晚。例如,1985 年宁夏建立了第一所聋校,特殊教育才开始起步。项目开展前,各项目县(市)、乡(镇)不仅残疾儿童入学率极低,少数已入学的残疾儿童流失量也很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校长和教师、残疾儿童的家长以及当地社会,对残疾儿童就近在普通学校学习缺乏足够的认识。有的干部认为,“健全儿童、少年接受教育还抓不过来,哪有精力管残疾儿童”;“残疾儿童是少数,搞不搞特殊教育影响不大”。有的普通学校校长认为,“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应是特殊教育学校的事情。”有的教师担心,残疾儿童与正常儿童一起学习,不仅要加重教师负担,也会影响正常的教学质量。有的家长认为,“残疾儿童上学没用”,担心孩子无法适应学校学习。还有的残疾儿童的邻里认为,残疾儿童上学

是“瞎子点灯白费蜡”。

造成上述诸方面的不正确认识的主要原因是,对残疾儿童与其他儿童一样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缺乏认识,对残疾儿童入普通学校就读存在偏见,对残疾儿童的学习特点不了解。各地各级项目领导小组成员意识到,上述思想、观念等方面的问题如不很好地解决,将会影响整个项目的顺利开展。为此,各项目省(自治区)、县(市)、乡(镇)从项目一开始就十分注重宣传工作,以提高各方面人士对特殊教育的认识为开展工作的突破口。在这方面,各地已取得很多好的经验。

### **(一)抓好宣传队伍**

任何工作的推进,都离不开宣传,以使参与工作的人员及工作对象有一个明确的认识。特殊教育工作也不例外。宣传的关键是要有一支得力的宣传骨干队伍,即由行政领导、有关专家、学校教师、社区人员以及家长组成的队伍。只有领导重视,专家指导,社会理解,家长配合,学校支持,各部门协调,才能搞好贫困地区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工作。在开展工作时,为使各级行政领导重视特殊教育工作,使残疾儿童的家长自愿送孩子上学,使广大教师乐于奉献,热心开展随班就读的工作,使社区工作人员能够支持特殊教育工作的,各地区都十分重视抓好各级宣传队伍,注意发挥宣传队伍的作用。

#### **1. 领导带头学、讲特殊教育的政策与法规。**

加大宣传力度的一个重要前提,是提高领导对开展工作的认识水平,因为他们是决策者,是指导完成工作的核心。特殊教育工作的完成得好坏,与领导的认识水平和政策水平有直接的关系。各地区的各级领导在接受任务时,十分注意有计划地带头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以下简称《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以下简称《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教育法》(以下简称《教育法》)等有关的政策、法规文件和有关项目实施条例,在学习的过程中加深对此项工作的认识。例如,各项目县、乡在项目确定后,当地的党、政、人大、政协四大领导班子带头学习与特殊教育有关的文件,把提高全体领导对特殊教育的认识和支持放在首位。通过学习,全体领导提高了对特殊教育的认识。安徽省六安市苏埠镇政府表示:再苦不能苦孩子,特别不能苦了残疾孩子,政府再困难也要挤出经费搞特殊教育。他们一次为参加各级培训的教师报销路费等 1000 余元。安徽省六安市中店乡,一年拿出 3000 元奖励特殊教育先进学校和教师。

认识提高后,领导带头宣讲特殊教育工作的意义。广西田阳县项目主任谈洁副县长,亲自带队到桥业、巴别、雷圩等项目乡进行项目工作的宣传、动员。他们每到一项目乡,要求乡主管领导和其他“三个班子”领导及有关学校校长都参加宣传。安徽省六安市中店乡乡长周培耘、教办主任杨光善,带领全乡广大干群学习《六安市中店乡特殊教育宣传工作宣传提纲》(印发到各村、各校),部署特殊教育教育工作。

广西隆林县主管特殊教育的陈培民副局长,不但主持制定县“八五”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法规和年度计划,对特殊教育的试点、招生、教研、督导、评估等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而且亲自深入基层,宣传发动,交通受阻时,仍坚持按原定计划步行或乘拖拉机深入各乡开展工作。

## 2. 项目官员明确项目实施任务。

项目官员在项目实施活动中,是项目工作的具体贯彻者。他们既要领会项目工作的意义、目的,同时还要明确项目工作的每一项任务,并认真落实。为确保项目实施工作的质量,国家教委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要求各级项目机构都要安排年富力强、有丰富工作经验的干部承担项目工作,为此,各省(自治区)、县、乡领导都按要求选拔项目干部,并注意对各级项目干部进行培训,保证每一级项

目干部能够明确项目实施工作的具体任务。

四川省教委选派的项目干部孔令太在接受工作后,不仅认真学习领会每个项目实施活动的意义、要求,同时注意利用不同时机,根据四川省特点,与特殊教育专家和有特殊教育工作经验的教师一起研究如何开展项目活动,运用行动研究推动四川省农村特殊儿童随班就读工作的开展。

### 3. 聘请专家,普及特殊教育知识。

由于我国的特殊教育起步较晚,特殊教育普及不够广泛,许多即将从事特殊教育工作的领导、教师也都缺乏必要的知识,在贫困地区更是如此。因此,从中央到地方都十分重视聘请特教方面的专家,让他们参与指导特教知识普及活动。

1994年,在项目活动刚开始时,国家教委选派了9位国家级项目专家担负普及特教知识的任务。专家们亲自下乡开展动员、发动、调查工作,在群众中引起强烈反响。例如,宁夏灵武县杜木桥乡、四川省仪陇革命老区、广西少数民族地区等地的部分群众曾有一种陈旧的观念,认为家中有残疾儿童是一件不光彩的事,不愿让孩子出门。专家组的宣传动员,使得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群众很受感动,他们诚恳地说:“专家们从北京、上海到我们这里来动员孩子上学,我们自己不关心孩子,对不起领导啊!”还有的人说:“我活了60多岁,没见过这么多人来动员残疾娃娃上学,还是共产党好!”

各省(自治区)、县、乡都在项目开始时,聘请省(自治区)级、县级专家。例如,安徽省教委在组建各级领导小组时,要求熟悉特殊教育理论和有特殊教育工作经验的专家参加,依靠他们宣传特教知识,指导项目活动。

### 4. 提高学校校长、教师对特殊教育工作的认识。

项目学校的校长及教师是特殊教育工作的具体实施者,是保证随读残疾儿童“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的关键力量。各项目地

区注意抓好学校校长、教师这支宣传队伍,加大对校长、教师的培训力度,力争在短时间内提高他们对特殊教育工作的认识。

通过学习,许多教师认识到特殊教育也是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有机组成部分,让残疾儿童上学,目的不仅仅是让学生残而不废,自食其力,而且是为社会主义四化建设造就和输送更多的人才。另外,通过专业知识方面的培训,使广大教师们认识到,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只要经过教师的努力是可行的,随班就读有利于残疾儿童就近入学,有利于残疾儿童与普通儿童互相理解、相互尊重、相互学习、相互影响和相互提高,也有利于残疾儿童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宁夏一些学校组织全体教职工认真学习有关残疾儿童随班就读的政策法规,提高他们的认识,使特殊教育的工作能得到全校教职工的理解、关心和支持,形成随班就读良好的教育氛围。

#### 5. 发动社区、残联、家长等有关人员做好宣传工作。

特殊教育工作不是一项孤立的工作,光靠行政领导、个别专家以及学校校长和教师的努力是不够的,还必须得到社区,特别是家庭的密切配合与协作。为此,各地在开展随班就读工作时,注意发动社区及家庭等有关机构和人员支持随班就读活动。例如,广西注意发挥县民政局、残联的作用,采用赠物、捐款等方式(送床、被及特教班开班费等,价值2.8万元)支持特殊教育工作的开展。再如,贵州省关岭县为加强对特殊教育工作的领导,政府、民政、残联、教委共同成立了特殊教育协调小组。贫困地区教育经费严重不足,经济发展缓慢影响了教育事业的发展。为发展项目县的特殊教育,除发挥好职能部门的作用外,还应向社会进行广泛的宣传,让全社会都知道特殊教育是教育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高残疾人素质的根本途径。全社会有义务帮助残疾儿童;有责任发展特殊教育。只有让残疾人掌握文化,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才能使他们残而不废,自强自立。通过宣传,使社会、家庭都来关心特